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N CH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陳唱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日：693)

持續關連交易

TCIMSB2協議由TCIMVN與TCIMSB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一日簽訂，該協議係關於TCIMVN自TCIMSB購買新與二手物料搬運設備、叉車、移動式升降台，期間由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TCIMSB為WTCH的附屬公司，而陳唱聯合於WTCH擁有超過30%的股權。由於陳唱聯合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故TCIMSB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據此，TCIMSB2協議的訂立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鑑於上市規則第14.07條定義的年度總額上限的最高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TCIMSB2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獲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持續關連交易

TCIMSB2協議項下TCIMVN與TCIMSB之間的交易

TCIMSB2協議由TCIMVN與TCIMSB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一日簽訂，該協議係關於TCIMSB自TCIMVN購買新與二手物料搬運設備、叉車、移動式升降台（“MEWP”），期間由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根據TCIMSB2協議，付款將於發票日期後60天內以現金結算。

定價基準

TCIMSB2協議項下TCIMSB2交易的價格及條款將由TCIMVN與TCIMSB以採購訂單或合約的方式進行，並將根據獨立交易原則訂立條款，考慮訂單的金額與數量以及市場上對獨立第三方收取的類似產品價格。

基於 TCIMVN 向 TCIMSB 採購新與二手物料搬運設備、叉車、移動式升降台，TCIMVN 須遵守以下一般定價原則：

- (i) 相關市價；
- (ii) 在尚無相關市價的情況下，參考獨立第三方的類似交易的價格；或
- (iii) 如不存在上述情況，則按照訂約雙方協定的價格。

於釐定現行市價時，TCIMVN將透過收集相關市場資料、審閱及比較所進行交易，獲得市場上類似交易的價格。倘無現行市價，TCIMVN的營運部門將就類似交易及／或相同類型及質量的可資比較產品於相似時間取得至少兩名獨立第三方的報價，以作比較及參考。倘無法獲得與獨立第三方進行類似交易的現行市價及／或價格，則各方應參考有關物料搬運設備、叉車、移動式升降台的數量與型日而釐定價格。本公司或TCIMVN的營運主管將審閱及批准產品採購價。在任何情況下，TCIMVN所購買產品的價格及條款不得遜於同時在市場就相同類型及質量的產品所訂立的現行市價及條款，且不得遜於TCIMSB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價格及條款。

年度上限

根據(i)對越南市場對新與二手物料搬運設備、叉車及移動式升降台需求所做出的訂單預測；及(ii) TCIMSB2 協議的條款，本公司估計 TCIMSB2 協議項下交易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限將不超過 2,500,000 港元。

由於TCIMVN與TCIMSB未曾進行過類似交易，無法提供過往交易數據。

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TCIMSB2交易為TCIMVN提供了可靠且具競爭力的商品供應商。鑑於本集團與TCIMSB建立的長期穩定業務關係以及根據TCIMSB2協議，TCIMSB將提供有競爭力的價格，董事會認為TCIMSB2交易對本集團業務有利。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TCIMSB2 交易（包含年度上限）符合正常商業條款，屬公平合理並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且符合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年度總額上限

參照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八日刊發的公告，內容涉及（其中包括）現有交易。鑑於TCIMSB2交易與現有交易均為本集團相互關聯或以其他方式存在關聯的各方所訂立，該等交易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進行合併計算。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TCIMSB2交易的年度上限總額與現有交易的相關年度上限總額合計為44,840,000港元（「年度總額上限」）。

內部監控措施

本集團已制定下列內部監控措施以監察 TCIMSB2 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從而確保該等協議的條款及相關定價基準符合以下情況：

- (i) 本公司財務部將每半年匯報該等交易的實際交易金額及各自的建議年度上限；
- (ii) 本公司將特別指派有關部門人員監察實際交易金額，並每月向管理團隊就該等交易作出匯報，以確保不會超出該等交易的相關建議年度上限並確保符合該等交易的相關定價基準；
- (iii) 本公司將會持續進行內部監控評估，包括對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方面進行評估；及
- (iv) 本公司核數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對該等交易進行年度審核。

上市規則涵義

截至本公告日期，TCIMSB為WTCH的附屬公司，而陳唱聯合於WTCH擁有超過30%的股權。由於陳唱聯合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故TCIMSB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據此，TCIMSB2協議的訂立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鑑於上市規則第14.07條定義的年度總額上限的最高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TCIMSB2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獲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一般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a)在新加坡、香港、泰國、台灣、菲律賓、馬來西亞、越南及柬埔寨分銷汽車及提供售後服務，以及在中國華南地區銷售汽車及提供售後服務；(b)在新加坡、越南及泰國分銷工業設備；(c)在新加坡及香港開發與租賃物業；(d)在中國製造汽車座椅；(e)在新加坡、馬來西亞及中國提供汽車租賃服務、汽車租賃及資本融資；以及(f)在日本提供汽車運輸服務及有關汽車運輸業務的人力資源管理服務。

TCIMSB的主要業務為物料搬運設備、農業拖拉機、發動機、建造設備及零件的分銷、銷售及租賃，以及提供售後服務。TCIMSB為WTCH的附屬公司，而陳唱聯合於WTCH擁有超過30%的股權。陳唱聯合最大股東為拿督陳興洲先生與陳永順先生，各自持有陳唱聯合約22.85%的權益。

陳唱聯合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陳永順先生（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及陳慶良先生（執行董事）分別持有陳唱聯合約 22.85%及 15.38%權益。因此，陳永順先生及陳慶良先生各自被視為於 TCSIMSB2 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故其已回避參與董事會就批准 TCIMSB2 協議的條款及 TCIMSB2 交易年度上限之相關決議案的表決。

釋義

於本公告內，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年度總額上限」	指	具有本公告「年度總額上限」一節所界定的涵義
「APM」	指	APM Automotive Holdings Berhad，一間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Bursa Malaysia)上市
「APM 協議」	指	TC Subaru分別與各間APM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八日訂立的五(5)份協議的統稱，內容有關TC Subaru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向各間APM附屬公司購買若干備用零件
「兩份 APM 協議」	指	本集團與APM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八日訂立的兩(2)份協議，內容有關本集團由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向APM集團銷售及租賃汽車、物料搬運設備及叉車
「APM 集團」	指	APM及其附屬公司（包括APM附屬公司）
「APM 附屬公司」	指	APM五(5)間附屬公司的統稱，即APM Climate Control Sdn. Bhd.、APM Auto Electrics Sdn. Bhd.、APM Coil Spring Sdn. Bhd.、APM Automotive Modules Sdn. Bhd 及Auto Parts Manufacturers Co. Sdn. Bhd.
「APM交易」	指	根據APM協議，TC Subaru與各間APM附屬公司所訂立交易的統稱
「兩份APM協議的交易」	指	根據兩份APM協議，本集團與APM集團所訂立交易的統稱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陳唱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與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現有交易」	指	(i) APM交易、(ii)陳唱摩多交易、(iii)兩份APM協議的交易及(iv)TCIMSB交易的統稱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的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南京陳唱」	指	南京陳唱交通器材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陳唱聯合」	指	陳唱聯合有限公司，一間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TCIMSB」	指	TCIM Sdn. Bhd.，一間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WTCH的全資附屬公司
「TCIMSB 協議」	指	南京陳唱與TCIMSB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八日訂立的協議，內容有關南京陳唱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向TCIMSB銷售汽車零件及配件
「TCIMSB2 協議」	指	TCIMVN與TCIMSB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一日訂立的協議，該協議係關於TCIMSB自TCIMVN購買新與二手物料搬運設備、叉車、移動式升降台，期間由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TCIMSB 交易」	指	根據TCIMSB協議，南京陳唱與TCIMSB就向TCIMSB銷售汽車零件及配件訂立的交易
「TCIMSB2 交易」	指	根據TCIMSB2協議，TCIMVN與TCIMSB就向TCIMVN銷售新與二手物料搬運設備、叉車、移動式升降台的交易
「TCIMVN」	指	Tan Chong Vietnam Industrial Machinery Co., Ltd.，一間於越南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陳唱摩多」	指	陳唱摩多控股集團，一間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Bursa Malaysia)上市
「陳唱摩多協議」	指	本集團與陳唱摩多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八日訂立的三(3)份協議，內容有關本集團與陳唱摩多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買賣汽車零件及配件

「陳唱摩多集團」	指	陳唱摩多及其附屬公司
「陳唱摩多交易」	指	根據陳唱摩多協議，本集團與陳唱摩多集團就買賣汽車零件及配件所訂立交易的統稱
「TC Subaru」	指	TC Subaru Sdn. Bhd.，一間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WTCH」	指	Warisan TC Holdings Berhad，一間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Bursa Malaysia)上市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陳唱國際有限公司
張淑儀
劉檳燕
 聯席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一日

網址：<http://www.tanchong.com>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是陳永順先生、陳駿鴻先生、陳慶良先生、孫樹發女士和陳翠玲女士。非執行董事是王陽樂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是黃金德先生、Azman Bin Badrillah先生、Prechaya Ebrahim先生、張奕機先生和鄭家勤先生。